

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利安达审字[2024]第 0252 号审计报告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人民币-15,781,355.90 元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。

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，并提请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业绩亏损的原因

由于公司 2022 至 2023 年受市场环境因素影响导致应收账款账期变长、项目营收减少等原因，2022、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-1,272,024.72 元、-1,856,215.08 元，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累计亏损额，导致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仍为负数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实收股本总额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(1) 全力开发主营业务市场及大力推广技术应用落地以提高收入

2023 年发布的《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生态环境专项规划》中提出，将大力推进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建设，进一步削减氮、磷等污染物，公司将以此为契机，加快加大业务拓展力度，在苏州市乃至长三角地区，依托消夏湾湿地生态安全缓冲区成为太湖治理“绿色名片”、德华智能科技湿地应用得到多方认可的趋势下，积极争取污水厂尾水湿地、绿色生态水处理项目等，力争向更多的市场领域推广。同时，积极跟踪对接好到公司各标杆项目参观的潜在客户，敏锐捕捉参观潜在客户的需求并及时跟踪，从而提高项目获取的成功率。2024 年公司预计完成潜在订单 3 个。

(2) 发挥科学管理效能，降本增效

基于公司 16 年在智能科技湿地领域取得的经验，以及在中德合作中积极探索出的全循环系统的项目科学管理方法，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将积极发挥科学管理效能，在保证工期，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，加强成本控制，减少各类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。同时，通过系统性的科学管理，提高效率，合理使用资金并实现更多的产出。

(3) 创新模式，探索拓宽融资渠道

公司将创新合作模式，积极寻求与上市公司、机构等进行业务及资本方面的合作，实现互信共赢，增强公司的实力及竞争力。公司实际控制人杜建强将继续为公司提供财务支持，包括暂缓收回借款、继续提供资金、提供担保等方式，以协助公司的正常运营。

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